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7-46

2017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东甘化	股票代码	0005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沙伟	王希玲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	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	
电话	(0750)3277650、3277651	(0750)3277650、3277651	
电子信箱	ganhuashawei@126.com	wxl@gdganhu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9,989,101.06	163,641,962.80	14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75,332.63	−34,585,884.07	4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01,077.88	−48,791,496.46	2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290,511.59	−20,920,930.52	−384.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3	−0.0781	4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3	−0.0781	4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2.93%	1.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99,823,675.52	1,576,485,529.46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6,470,203.38	1,300,060,367.23	−1.8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5%	184,000,000		质押	180,00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益3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86%	17,107,403			
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贸资管鑫汇赢8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59%	15,900,739			
罗双跃	境内自然人	3.37%	14,913,49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宝1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11%	13,766,419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赢29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04%	13,477,690			
前海开源基金−广发银行−前海开源国弘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37%	10,490,959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弘升26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22%	9,82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益3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60%	7,073,76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苍穹6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58%	6,982,7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及复杂多变的资本市场,公司紧紧围绕战略发展规划及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一手抓经营运作,一手抓产业转型,各项工作得到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4亿元,其中德力光电营业收入0.48亿元,生物中心营业收入0.20亿元,纸张贸易营业收入0.68亿元,食糖贸易营业收入2.60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7.53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1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12.7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糖、纸贸易业务正常开展,资金回笼良好;德力光电提产能降成本,各项经营指标同比有所提升,但受限于规模较小、生产成本偏高,未能实现盈利;生物中心受下游客户需求减少等多种不利素影响,销售收入未达预期,经营压力较大。另外,虽然收购智同生物项目已终止,但公司仍继续围绕战略发展规划,积极开展大健康产业相关标的的筛选、考察和论证工作,以图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笠祷峭潜英虻?6号−−政府补助@>耐Ｂ罚ａ萃帷?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也不需要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江门市甘源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已申请破产。2017年1月17日,该公司收到法院通知,指定广东永泽律师事务所为资产清算管理人。自当日起,江门市甘源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法定代表人: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7-43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成中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由于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意公司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公司《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证券的管理工作,同意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7-44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小潮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7-45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公司按照要求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

2、变更日期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3、变更前采用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准则规定在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于2017年1月1日起,将尚未结清的与上年度末仍需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7-47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将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84号"文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6.7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3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33.0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426.99万元。

截止2013年4月22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全部到位,存入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账号80020000005367839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蓬江支行,账号375001040013075,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23日对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3]第1200553009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1,360.00
减:发行费用	1,933.01
募集资金净额	79,426.99
减:累计已用募集资金	64,684.73
加:利息收入	272.35
减:手续费支出	−
减:补充流动资金	−
减:现金管理	−
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15,014.61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向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以便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他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1,360万元,共应支付发行费用1,933.0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426.99万元。公司在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蓬江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项目实施主体广东德力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力光电)及广东江门生物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中心)也分别在上述银行开设了对应的资金使用专户;公司及两家项目实施主体分别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各个募集资金专户的用途

序号	协议签署@日期	开户主体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用专户用途
1	2013−4−25	广东甘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蓬江支行	用于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2013−4−25	广东甘化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用于LED外延片生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2013−4−25	生物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蓬江支行营业部	用于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	2013−4−25	德力光电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用于LED外延片生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金额
广东甘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蓬江支行	44−375001040013075	14,139.44
广东甘化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80020000005367839	498.28
生物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蓬江支行营业部	44−375001040013083	358.38
德力光电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80020000005369359	18.51
	合计		15,014.6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募集资金未投入金额
		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2017年度	合计		
生物中心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	19,000.00	4,481.62	201.74	4,683.36	24.65%	14,316.64
德力光电LED外延片生产项目	60,000.00	60,001.37	0	60,001.37	100.00%	−1.37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合计	79,000.00	64,482.99	201.74	64,684.73	81.88%	14,315.2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资金64,684.73万元,投入进度达到81.8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投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7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五)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总额为人民币25,687.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万元)
1	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	19,000.00	19,000.00	2,751.72
2	LED外延片生产项目	60,000.00	60,000.00	22,935.62
合计		79,000.00	79,000.00	25,687.34

上述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广会所专字[2013]第12005530122号"《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2013年5月10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确认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5,687.34万元,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该部分资金,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持续监督机构核查同意后予以披露。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4月6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7年1月13日,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7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江门分行)购买了人民币14,000万元的保本理财产品。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9,426.99万元,不存在超额募集资金。

(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存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426.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84.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生物中心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201.74	4,683.36	24.65%	−	0.00	否	否		
2、德力光电LED外延片生产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0	60,001.37	100.00%	−	−1,644.6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000.00	79,000.00	201.74	64,684.73	81.8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9,000.00	79,000.00	201.74	64,684.73	81.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生物中心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已完成酵母秒滚筒干燥生产线、项目配套工程酵母废水处理系统、100万盒/年营养食品生产线以及1000吨/年酵母抽提物生产线的建设。另有部分项目暂缓实施,具体说明如下: 酵母粉方面:酵母粉主要用于金霉素、核黄素、肌苷、核苷酸、氨基酸等发酵产品的生产。近几年来,金霉素、核黄素、肌苷以及核苷酸等下游厂家为了降低原料成本,以啤酒酵母粉和菌体蛋白等低价产品部分替代纯种发酵的酵母粉;随着发酵周期短、发酵单位高的基因工程菌的广泛使用,核苷酸以及氨基酸等行业的厂家逐步使用蔗糖物质易吸收利用的氮源来替代酵母粉。以上因素导致作为培养基的酵母粉的使用量近几年来出现较大幅度减少,需求下降,为慎重起见,项目中原计划扩建5,000吨酵母粉/年生产线等工程暂未实施。 酵母抽提物方面:酵母抽提物产品受低价啤酒酵母抽提物的冲击,销售价格受压、毛利率下降;高端酵母抽提物尚在开发之中,未形成规模化生产。稳妥起见,先建成1000吨/年酵母抽提物生产线,其余分阶段建设。 营养食品方面:销售网络正在建设之中,人们对酵母营养食品的接受有一个过程,产品知名度不高,销售增长未达预期,故先建100万盒/年营养食品生产线,待打开市场后再建400万盒/年营养食品生产线。 2、德力光电LED外延片生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前10条生产线于2014年下半年开始投产运行,但近几年,LED芯片市场出现巨大变化,国内MOCVD机台数大幅增加,呈现供过于求的趋势,尤其是2015年以来,LED行业全产业链产品均陷入价格竞争,企业盈利能力下滑,其中上游竞争尤其激烈,整体利润率下滑明显,德力光电经营产生亏损。综合考虑行业、市场等因素,公司暂不加大对光电产业的投资,将结合具体情况决定下一步的投资计划。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实际投资金额共为25,687.34万元,分别用于:LED外延片生产项目的土地使用权购置、厂房建设和设备投资投入22,935.62万元;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的土建和设备投资投入2,751.72万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25,687.3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4月6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7年1月13日,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5,014.61万元(含募集资金本期产生利息收入272.35万元),全部存放于公司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按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7-032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每份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该资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德发")近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投资标的
北京爱德发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季增利第296期对公款	4,000	5.05%	92天(2017年7月31日至2017年10月31日)	存款、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债券的基金专户、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工具,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不含风险投资)
北京爱德发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2,000	待定	可随时赎回	同上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半年增利第297期对公02款	5,000	5.10%	186天(2017年8月10日至2018年2月12日)	同上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季增利第298期对公02款	14,000	5.12%	92天(2017年8月17日至2017年11月17日)	同上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600	待定	可随时赎回	同上

1.6投资收益支付

1.16以上理财产品均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到期一次性兑付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如有)。

1.26投资期限届满后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6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3.6风险提示

3.16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3.2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3 延期兑付风险:如因理财计划项下资产组合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计划不能按时还本付息,理财持有期限将相应延长。

3.4 流动性风险:公司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

3.5 再投资风险: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4.6应对措施

4.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在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北京爱德发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4号	10,000	2016年9月8日 2016−045	已到期
2	公司	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超募资金)	2016年9月8日 2016−046	已到期
3	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日益月鑫理财计划	800	2016年10月13日 2016−048	已到期
4	东莞利发爱尔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日益月鑫理财计划	500	2016年10月13日 2016−048	已到期
5	北京爱德发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6,000	2016年10月13日 2016−048	已到期
6	北京爱德发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4,000	2016年10月13日 2016−048	已到期
7	公司	民生银行结构存款D−1款	24,300(超募资金)	2016年10月13日 2016−049	已到期
8	公司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800	2016年12月3日 2016−052	已到期
9	东莞数码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日益月鑫理财计划	110	2016年12月3日 2016−052	已到期
10	北京爱德发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181天增利标准第260期对公05款	10,000	2016年12月3日 2016−052	已到期
11	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3,500	2016年12月3日 2016−052	已到期
12	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10,000	2016年12月3日 2016−052	已到期
13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217天增利标准第261期对公04款(区域定制)	17,000	2016年12月3日 2016−052	已到期
14	北京爱德发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7,000	2017年1月7日 2017−004	已到期
15	北京爱德发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3号	7,000	2017年1月7日 2017−004	已到期
16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9,000	2017年1月7日 2017−004	已到期
17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B款	4,500	2017年1月7日 2017−004	已到期
18	公司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182天增利标准第268期对公02款	8,700	2017年1月20日 2017−005	已到期
19	北京爱德发